

##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二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第九届第二次会议于 2018 年 7 月 21 日在神农架武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职工培训中心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7 月 11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相森先生主持，应到监事 5 人，实到监事 5 人，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经过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票据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制定了相应的审批程序和操作流程，内容及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能够保证募集资金得到合理使用、提高公司整体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成本，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票据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特此公告。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 年 7 月 21 日